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2—6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8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

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九人，实际表决的董事九人。

会议由董事长冉云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与会董事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二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二年上半年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为 29,889,093,841.73 元，净资本为 26,849,153,727.12 元，其余各项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 指标 | 2022 年 6 月 30 日 | 监管标准 |
|-------|-----------------|-------|
| 风险覆盖率 | 426.24% | ≥100% |

| | | |
|-------------------|---------|-------|
| 资本杠杆率 | 35.90% | ≥8% |
| 流动性覆盖率 | 299.47% | ≥100% |
| 净稳定资金率 | 160.70% | ≥100% |
| 净资本/净资产 | 89.83% | ≥20% |
| 净资本/负债 | 69.15% | ≥8% |
| 净资产/负债 | 76.98% | ≥10% |
|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 5.90% | ≤100% |
|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 100.08% | ≤500% |
|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净资本 | 86.58% | ≤400% |

注：数据均为母公司口径。

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2022年上半年未发生触及监管标准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二年上半年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廉洁从业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员工“稳健薪酬”信托计划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总金额不超过 5 亿元（含）；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增资总金额的范

围内，根据经营需要决定具体增资进度及增资金额，并办理增资相关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增加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种类并变更业务范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申请增加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种类并变更业务范围；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监管要求，具体办理申请增加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种类并变更业务范围事宜及相关审批手续；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申请增加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种类并变更业务范围涉及的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变更、工商变更登记及换领《营业执照》、《经营期货证券业务许可证》等相关工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上市基金做市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上市基金做市业务；同意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申请开展上市基金做市业务的资格；并在取得监管部门核准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开展该项业务；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申请上市基金做市业务资格的各项工作的，并在获得批准后开展上市基金做市业务；如申请开展上市基金做市业务涉及公司营业执照或证券业务许可证中经营范围变更和/或修改《公司章程》涉及经营范围等相关条款的，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以及后续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变更、工商变更登记及换领《营业执照》、《经营期货证券业务许可

证》等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沪深两市债券做市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沪深两市债券做市业务；同意公司向监管机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开展沪深交易所债券做市业务，并在取得监管部门核准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开展该项业务；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开展沪深两市债券做市业务相关申请手续及开展该项业务的相关事宜；如申请开展沪深两市债券做市业务涉及公司营业执照或证券业务许可证中经营范围变更和/或修改《公司章程》涉及经营范围等相关条款的，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以及后续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变更、工商变更登记及换领《营业执照》、《经营期货证券业务许可证》等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二〇二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二、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星期四）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 1、关于审议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 2、关于公司申请增加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种类并变更业务范围的议案
- 3、关于新增二〇二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特此公告。

附件：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一、关于新增二〇二二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关于新增二〇二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核查了必要的文件资料，沟通掌握了其他相关信息，同意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人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原则合理，交易条款公平、公正，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我们同意本项议案。

二、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地反映出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

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或误导性陈述。我们同意本项议案。

独立董事：骆玉鼎

刘运宏

唐秋英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